

宁波鲍斯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开挂牌转让子公司股权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交易概述

宁波鲍斯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2年8月12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拟公开挂牌转让子公司股权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将所持有宁波新世达精密机械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新世达”）100%的股权和子公司宁波鲍斯东方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鲍斯东方”）所持有宁波亚仕特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亚仕特”）15%的股权通过宁波产权交易中心公开挂牌转让。挂牌底价为交易标的的评估价格，即新世达100%的股权的挂牌底价为24,356.03万元，亚仕特15%的股权的挂牌底价为1,516.42万元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8月16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《关于公开挂牌转让子公司股权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37）。

根据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，公司所持有的新世达100%的股权和子公司鲍斯东方所持有的亚仕特15%的股权在宁波产权交易中心进行首次挂牌，其中，新世达100%的股权的挂牌底价为24,356.03万元，亚仕特15%的股权的挂牌底价为1,516.42万元，首次挂牌公告期为2022年8月29日至2022年9月9日。2022年9月13日，公司及子公司鲍斯东方收到宁波产权交易中心出具的《挂牌小结》，在前述挂牌期内，未征集到意向受让方。

鉴于在首次信息发布期内未能征集到符合条件的意向受让方，根据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的授权，经公司研究决定，调整股权转让挂牌底价并向宁波产权交易中心申请再次挂牌，其中，公司所持有的新世达100%股权的挂牌底价调整为18,267.02万元，子公司鲍斯东方所持有的亚仕特15%股权的挂牌

底价调整为 1,137.32 万元，第二次挂牌公告期为 2022 年 9 月 19 日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9 月 14 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《关于公开挂牌转让子公司股权的进展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40）。

二、交易进展情况

2022 年 10 月 8 日，公司及子公司鲍斯东方收到宁波产权交易中心出具的《挂牌小结》，在前述挂牌期内，上述项目未征集到意向受让方。

三、其他说明

本次转让在产权交易中心公开挂牌期满未征集到意向受让方，后续公司将根据自身及市场情况审慎决定是否重新启动该事项，并及时提交公司决策机构审议通过后再行实施，公司将根据该事项的进展情况按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1、宁波产权交易中心出具的《挂牌小结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宁波鲍斯能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2 年 10 月 10 日